

重庆市大渡口区新山村街道办事处文件

渡新街发〔2020〕17号

新山村街道办事处 关于切实加强冬春火灾防控严防火灾亡人事故 的通知

各社区居委会，机关各科、室、所、站、中心，大队，群团：

今年以来，全市已发生亡人火灾 29 起，死亡 37 人。其中，83%的亡人火灾发生在居民住宅，76%的火灾过火面积小于 50 平方米，24%的火灾原因为烤火不慎，73%的亡人为 60 岁以上老人和 14 岁以下儿童。入冬以来，我区共发生火灾 49 起，其中住宅火灾 21 起，占总量的 42.8%，仅 11 月 25 日以来，全区就发生 5

起住宅火灾，形势严峻：11月25日，西城家园18楼住宅着火，过火面积约70平方米；11月25日，九宫庙公交车站旁6楼住宅着火，过火面积约40平方米；11月27日，迁禧花园11栋住宅着火，过火面积约10平方米；11月30日，湖榕路湖榕瑞苑2栋电线着火；12月6日，跳蹬镇沙坨村7社民房着火，过火面积约40平方米。为切实加强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全力遏制我区火灾高发态势，结合市、区两级消防安全委员会关于《今冬明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现就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开展“七个一”消防安全行动

一是召开一次冬防工作部署会。街道定于12月15日前组织召开会议，通报我区火灾事故案例，全面分析研判冬春季节消防安全形势，深入推进冬春火灾防控工作。**二是开展一轮行业消防安全排查。**各科室、各社区于12月31日前，对辖区人员密集场所开展一轮排查检查，重点检查整治违规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饰装修、占堵疏散通道、损坏消防设施等问题，督促落实严防严控措施。**三是开展一轮“三合一”场所消防安全检查。**各科室各社区重点检查“三合一”场所、临街商铺、九小场所，组织清理违规住人，落实防火分隔措施，拆除铁栅栏、防盗窗或开设逃生口，改造老化电气线路，规范用火用电行为，将消防安全问题隐患排查及整改情况（附件）于每月20日前报街道应急办备案。**四是开展一轮重点单位排查。**12月底前，街道应急办及社区牵头组织对

辖区高层建筑及消防安全重点单位开展一轮消防检查，督促重点部位人员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制度。**五是开展一轮基层消防监管力量培训。**12月底前，街道社区组织消防工作负责人、消防网格管理人员、骨干居民开展消防业务培训，提高防火巡查检查和消防宣传能力。**六是开展一轮消防安全“送温暖”活动。**针对独居老人、留守儿童、残疾困难等家庭，发放一批独立式感烟探测器；针对“三无”老旧小区，发放一批灭火器。**七是开展一轮消防宣传活动。**街道及社区要通过播放警示视频、印制发放冬春季节消防宣传手册、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宣传安全用火用电常识，引导群众采取安全取暖方式。

二、开展电动车综合治理

冬防期间，街道相关科室及社区要推动建设电动车集中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鼓励新建住宅小区同步设置具备定时充电、自动断电、故障报警等功能的智能充电设施，规范快递、外卖企业电动自行车消防安全管理；街道相关科室和社区要及时了解掌握辖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情况，于12月底前联合相关部门开展检查。

三、开展彩钢板综合整治

冬防期间，街道科室社区要按照属地管理和“三个必须”原则，分地区、分行业集中对使用彩钢板材料的单位、场所进行全面排查，切实摸清底数，建立台帐。街道相关科室和社区要分别加强对养老机构、中小学校、城乡结合部违规搭建的彩钢板房进

行清查，对人员密集场所违规使用易燃可燃夹芯板材，或冰雪游乐设施场所使用可燃保温材料不符合要求的，要及时上报上级部门。

四、深推高层建筑消防安全整治

重点抓好无水或水压不足的高层建筑整治，未开工的要抓紧开工；已完工的要组织综合验收，确保质量经得起核查。同时督促高层住宅管理使用单位开展疏散通道清理、消防设施检测维护，检测发现的问题要逐项落实整改责任、整改措施和整改时限，做好下个月迎接市政府督查暗访的准备。

五、持续打通消防生命通道

依据《消防法》、《道路交通安全法》、《重庆市消防条例》、《重庆市市容环境卫生条例》、《重庆市物业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街道相关科室及社区应当在职责范围内依法加强对消防车通道的监督管理，督促物业服务企业落实物业管理区域内消防车通道的管理责任，各科室要建立完善信息共享、联合执法管理机制，依法查处占用、堵塞、封闭消防车通道等违法行为。

六、完善“楼栋长”工作机制

进一步加强基层网格员工作职责，根据区消防救援支队要求，应急办牵头，于12月18日前建立辖区内高层住宅、老旧小区楼栋长联系手册，12月31日前制作楼栋长工作指南及宣传示范片，组织开展业务培训，培养楼栋消防安全“明白人”，发挥楼

栋长在防火巡查、入户宣传、火灾报警等方面的工作效能,提升“门庭”自防自治能力,打通消防工作基层最后一公里。

七、落实约谈督办调查机制

街道各科室社区要认真贯彻《重庆市消防安全督办约谈实施办法》,对工作不力、火灾多发的社区和小区,街道及相关部门将进行约谈,以案为戒、以案明责、以案促改,对工作不落实、措施不得力的,将发出建议函、督办单。对亡人和有影响的火灾事故,由区消防救援支队将对火灾开展延伸调查,并会同有关部门强化管理、完善标准、堵塞漏洞,严格倒查问责,以灾情为牵引建立责任可追溯的全链条监管模式。

八、加大消防宣传教育力度

随着全市气温持续降低,居民住宅烤火取暖现象将大幅增加,街道社区要通过播放烤火不慎亡人火灾警示视频、印制发放冬春季节消防宣传手册、张贴宣传海报等方式,宣传安全用火用电常识,引导群众采取安全取暖方式,针对“三老社区”开展密集宣传,严防“小火亡人”事故。

附件:“三合一”场所、临街商铺、九小场所违规住人情况
排查整治明细表

新山村街道办事处

2020年12月11日

附件

“三合一”场所、临街商铺、九小场所违规住人情况排查整治明细表

区县	序号	单位（场所）名称	所在乡镇（街道）	单位详细地址	违规住人数量(人)	违规住宿人员是否搬离（是/否）	对未搬离违规住宿人员的场所,采取了哪些整改加强措施	乡镇（街道）排查人姓名

填表说明:

1. 此表应由乡镇（街道）建立，每月根据排查整治情况及时更新，累计填报，并抄报当地消防安全委员会备案。
2. 此表仅填报存在违规住人的“三合一”场所、临街商铺、九小场所排查整治情况。

填报人:

联系手机:

审核人:

填报时间:

